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2—008

##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充 2011 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201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文件。现对如下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并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一、《关于对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说明》。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出具审计意见的依据进行了补充：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我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深鹏所股审字[2012]0131 号审计报告，并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条的规定，在审计报告中发表了无法表示意见。详见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说明》。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本决议公告未及时披露出现了遗漏，现予以补充披露《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4 月 24 日